

辽宁四十年 地名与区划的变迁

尚 文 化

辽宁省地名委员会办公室编印

目 录

写在前面

一、行政区划变动频繁的年代…………… (2)

(一) 辽宁省

(二) 安东省

(三) 辽南行署区

(四) 辽北省

(五) 辽吉行署区

(六) 旅大行政公署

(七) 曾归热河省管辖的辽西部分县(旗)

二、辽西、辽东两省分管时期…………… (15)

(一) 辽西省

(二) 辽东省

(三) 撤消辽西、辽东两省

三、辽西、辽东两省合并后的辽宁…………… (17)

(一) 省直接领导市、县

(二) 成立专区、专区代管县

(三) 实行市领导县的体制

(四) 市和专区分别领导县

(五) 全部实行市领导县的体制

编后记

附：浅谈地名与地名工作…………… (29)

地名在政权建设中的地位…………… (35)

发挥行政职能，加强地名管理…………… (44)

——学习《地名管理条例》的体会

辽宁四十年地名与区划的变迁

写在前面

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的产物，它既受一定经济基础的制约，又反过来对其发生能动作用。自从国家产生以来，任何统治阶级，都非常重视国家机关的建设，总是在极力强化国家机关，不断对国家机关实行有效地改革，以便使之更好地为产生它的经济基础服务。那么，怎样强化国家机关呢？就是要根据每个时期政治、经济、文化、科学等发展情况，划分行政区划。任何一个行政区划，不论其管辖范围大小，都有自己的名称，成为与方方面面发生交往、取得联系、借以识别的标志。国家就以行政区域为单位设置许多地方各级国家机关，来管辖它本行政区域范围内的地方工作。所以，古今中外，历朝历代，每个统治阶级，都非常重视行政区划的命名、更名。从地名的发展史来看，可以说，各级行政区划方面的命名，是巩固国家政权建设和加强行政管理的基础工作之一。每个统治阶级建立一个新的国家、新的政权，新建立一个省、一个州、一个市、一个县、一个乡政权的时候，首先要考虑与研究的就是给这个新国家起个什么国号，给这个新的政权命个什么名称，以便有了国号，有了名称与国内外发生交往，取得联系。远的不说，就从三年解放战争开始，到一九八五年四十年来，随着政治、经济各方面的形势发展变化，辽宁地区县以上地名和行政区划有很多变化，这些变化对发展、巩固辽宁政权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为了便于当前对各地开展地名研究，编史修志等工作，我根据历史档案文件编写了《辽宁四十年地名与区划的变迁》。内容是抗日战争胜利后，在我党领导下第一次成立辽宁省到一九八五年末辽宁地区的地名与行政区划演变，还简要说明了区划变动的历史背景、意义和原因。对解放战争期间区划变动频繁、特别是曾被国民党盘踞的地方，除沈阳、抚顺等几个大中城市外，其余凡经当时辽宁省政府列入行政区划的县市均已纳入。

这份资料主要是根据省档案馆所藏档案的历史文件和近些年有关地名、行政区划变化的文件编辑而成的。由于材料不全，特别是解放战争时期的行政区划变动较频，有的区划建制是从非正式文件上摘引的。加上水平有限，难免有些遗漏或错讹之处，诚恳希望读者教正。

一、行政区划变动频繁的年代

一九四五年抗战胜利后，我八路军迅速挺进东北，配合东北抗日联军，肃清日寇残敌。与此同时，党中央派遣大批干部进入东北各地。为了整治东北，医治创伤，在东北各地相继建立民主政权。仅在辽宁地区，随着战争形势的发展变化，就先后建立过辽宁省、安东省、辽南行署区、辽北省（部分地区）、辽吉行署区（部分地区）、热河省（部分地区）等行政区划。这些行政区划随着形势的发展变化，又及时做了调整和变动。变动的区域涉及辽宁省全境和吉林省、河北省、内蒙古自治区部分地区，情况比较复杂，变动相当频繁。

（一）辽宁省

一九四五年十月十二日，在沈阳正式成立辽宁省政府。

十一月二十五日，由于战争形势的发展，辽宁省政府迁至本溪市。十二月八日，辽宁省政府发布通令，划定全省的行政区划：

省政府直辖二市一县，沈阳市、本溪市，本溪县；

辽宁省辽西区行政公署，行署驻法库。辖一市十县：锦州市，新民、黑山、北镇、锦县、兴城、绥中、彰武、义县、法库、康平县；

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署驻辽阳市（专署与辽阳市政府合署办公，不另设机关）。辖二市四县：鞍山市、辽阳市，辽阳、盘山，辽中，台安县；

第二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署驻海城镇（与海城县政府合署办公，不另设机关）。辖一市二县：营口市，盖平、海城县。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十七日，省政府发布设立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的训令。专署驻抚顺市（与抚顺市政府合署办公，不另设机关）。辖一市三县：抚顺市，抚顺、新宾、清原县。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辽宁省政府发布通令，将铁岭县划归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领导。

一九四六年四月，本溪失守，辽宁省政府撤出，与安东省政府合署办公。此时全省行政区划做了如下调整：

辽西区行政公署及其所辖各市、县即：锦州市，新民、黑山、北镇、锦县、兴城、绥中、彰武、义县、法库、康平县，均并入辽北省；

第一、第二、第三行政督察员公署所辖各市、县及省直属的三个市、县即：鞍山市、辽阳市，辽阳、盘山、辽中、

台安县；营口市，盖平、海城县；抚顺市，抚顺、新宾、清原县；沈阳市、本溪市，本溪县全部划归安东省。

一九四六年二月至七月间，东北局为了统一通化大后方的建设，特成立通化省委，负责统一领导通化地区的党政军各部门的工作。

一九四六年七月，东北行政委员会决定，将通化行署与辽北省撤至通化的部分机构和人员合并，组成新的辽宁省和辽宁省政府。省政府驻通化市。七月二十三日，辽宁省政府发出通知，对辽宁省的行政区划重新做了划分：

全省设四个分区（专区）、一个直属市、十九个县：

省直属一市二县：通化市，通化、辑安县，

第一分区（专区）辖四县：长白、抚松、靖宇、临江县，

第二分区（专区）辖五县：东丰、西丰、开原、西安、梨东县；

第三分区（专区）辖五县：沈阳、铁岭、抚顺、清原、新宾县；

第四分区（专区）辖三县：海龙、辉南、柳河县。

一九四六年十一月，由于战争形势的发展变化，辽宁省政府由通化市迁至临江县。

一九四七年一月二十日，辽宁省政府发布“为应付目前斗争改变区划”的命令，决定撤销第一分区（专署），其所辖临江、长白、抚松县归省府直接领导，靖宇县划归第四分区（专署）领导，另由通化市、通化县、辑安县、海柳清联合县组成新的一分区（专区）。经过调整后，辽宁省临江时期的行政区划为：

省府直属县：抚松、长白、临江三县；

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辖一市三县：通化市，通化、辑安、海（龙）柳（河）清（原）联合县；

第二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辖五县：西安、西丰、东丰、开原四县和沈（阳）铁（岭）抚（顺）联合县；

第四行政督察专署，辖四县：靖宇、海龙、辉南、柳河县。

一九四七年我军夏季攻势胜利后，六月中旬辽宁省政府由临江迁至梅河口。根据当时的新形势，为便于行政领导，八月七日省政府发布命令，将省府直属县抚松、临江、长白三县划归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领导。

一九四八年初，为加强省府对县级政权的领导，并结合精简机构，辽宁省政府于二月十一日发布命令，决定撤销第一、四两个专署，将其所辖地区各县归由省府直接领导。第二专署辖开原、西丰、东丰、西安四县及梨东办事处。清原县由省府直接领导。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命令，将辽宁省与辽南行署区合并，仍称辽宁省，将辽宁省政府与辽南区行政公署合并，称辽宁省政府。

命令规定，原辽宁省所辖之通化地区以及沈海路以南（今沈吉线沈阳至海龙段）地区的通化市、通化、临江、抚松、长白、辑安、柳河、辉南、靖宇等县划归安东省；

沈海路以西、以北地区的开原、清原、沈铁抚联合县、海龙、东丰、西丰、西安等县和梨东办事处划归辽北省。

合并后的辽宁省管辖区域为：北宁路（今京沈线）、沈锦线以东、以南地区，共辖两个专区、四个市、十四个县，

省政府驻瓦房店市。

省直属五县：复县、庄河、万福、盖平、新金县。

第一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署，驻辽阳市，辖二市四县，辽阳市、鞍山市，辽阳、海城、岫岩、青城县；

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专署，驻营口市，辖一市五县，营口市，营口、牛庄、辽中、台安、盘山县。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辽宁省政府发布命令，为整顿行政机构名称，决定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改为第二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原建制不变。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八日，为适应东北全境解放后的新形势，辽宁省政府决定撤销第一、第二专员公署和万福、青城、牛庄三县。两专署所辖各市县辽阳、海城、岫岩、营口、辽中、台安、盘山县，鞍山市、辽阳市、营口市统归省政府直接领导。至此辽宁省共辖三市十一县：鞍山、辽阳、营口市，海城、盖平、新金、庄河、营口、复县、辽阳、辽中、台安、盘山、岫岩县。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命令，对东北地区各省市的行政区划设制重新做为调整，撤销了辽宁省建制，其所属地区与安东省合并，改名成立辽东省。

（二）安东省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成立安东省，省政府驻安东市。当时，全省辖两市、一个专署、二十二个县。

二市：安东市、通化市（通化市归通化专区领导）；

通化专署：辖一市九县：通化市，通化、金川、蒙江、辉南、柳河、长白、抚松、临江、辑安县；

省直属十三县：庄河、宽甸、安东、孤山、桓仁、新

金、岫岩、凤城、赛马、新宾、复县、盖平、青城县。

一九四六年四月，辽宁省政府由本溪撤出后，将其所辖的三个专署及其所属市、县交由安东省管辖。

一九四六年七月，通化专署及其所属九县划归辽宁省领导。

一九四六年九月安东省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成立，专署驻庄河。辖五县：新金、盖平、复县、庄河、万福县。

一九四六年十月，安东省政府撤出安市，全省大部分地区被敌占据。五专署交由辽南行署领导。

一九四七年六月，安市第二次解放，安东省政府迁回安市。全省行政区划为：一市、两个专署、九县。一市：安市，省直属县：安东、孤山县；第三专署辖三县：新宾、抚顺、本溪县；第四专署辖四县桓仁、凤城、宽甸、赛马县。

一九四八年四月一日，为加强县的工作，复查土改，经东北局批准，撤销四专署，其所辖各县改由省直接领导。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命令，将辽宁省所辖之通化地区以及沈海路以东、以南地区的通化市及通化、临江、辑安、长白、抚松、柳河、辉南、靖宇八县划归安东省领导。

一九四八年九月四日，安东省政府通令成立通化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领导通化市，临江、辉南、柳河、辑安、长白、抚松、靖宇、通化八个县。

一九四九年三月十三日，经东北行政委员会同意，撤销赛马县。

至一九四九年四月，安东省区划如下：

全省辖四市、一专署、十六个县。

四市：安东、抚顺、本溪、通化市（通化市由专署领导）；

通化专署辖八县：辉南、柳河、临江、长白、辑安、抚松、靖宇、通化县；

省直属八县：凤城、宽甸、孤山、抚顺、本溪、桓仁、新宾、安东县。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命令，对东北各省市重新划分，撤销了安东省建制，其所辖地区与辽宁省合并，改名成立辽东省。一九四九年五月一日，辽东省开始办公。

（三）辽南行署区

为了适应战时工作需要，便于行政领导，一九四五年十一月在东北大行政区下，设立辽南行政区。行政区设行政公署，驻瓦房店市。它的地位、职能与省相同，行使省一级的职权，领导专区、市县的工作。当时，全区辖两个专区、十个县。

一专区：专署驻辽阳，辖岫岩、辽阳、营口、青城、海城五县。

五专区成立于一九四六年九月，原为安东省管辖。一九四六年十月，安东被敌占领后，即由辽南行署区领导。专署驻庄河，辖庄河、新金、万福、盖平、复县五县。

一九四七年全区共辖：庄河、新金、复县、盖平、万福、岫岩、营口、海城、辽阳、青城十县。

一九四八年二月，我军收复辽南广大地区。为加强巩固新区工作，行署发布命令，决定以新收复的营口、辽中、

台安、盘山、牛庄五县建立新的五专区。五专区领导的庄河、新金、万福、盖平、复县由行署直接领导。鞍山市、辽阳市由一专署领导。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命令，将辽南行署区与辽宁省，辽南行政公署与辽宁省政府合并，组成新的辽宁省。

（四）辽北省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三日，在四平正式成立辽北省。十二月省府由四平撤出。一九四六年二月成立吉江行署。四月在东丰召开参议会，恢复了辽北省建制。根据当时的形势，在全省划四个专区、一个市、十三个县。

市：四平市。

四个专区：

西安专区：辖西安、西丰、开原、梨东四县。

海龙专区：辖海龙、东丰二县。

昌图专区：辖昌图、昌北、梨树三县。

辽源专区：辖辽源、双山、长岭、通辽四县。

一九四六年六月，辽北省政府一部分撤到通化与通化行署合并，组成辽宁省政府，一部分与辽西区行署合并，成立辽吉区行政公署。

一九四六年十二月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命令，将辽吉行政区改为辽北省，将辽吉区行政公署改为辽北省政府。

一九四七年二月一日，辽北省政府在白城子成立。当时全省区划为：五个专区、二十八个县（旗）。

第一专区辖：铁岭、法库、昌图、康平、昌北五县和克

尔沁左翼前旗。

第二专区辖：梨树、怀德、长岭三县。

第三专区辖：长春、农安、乾安、大赉、安广五县和郭前旗。

第四专区辖：洮南、镇东、瞻榆、开通四县。

第五专区辖：通辽、开鲁、阜新、黑山、彰武五县和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左翼后旗，库伦旗、奈曼旗。

一九四七年八月五日，第四专署撤销与省政府合并，其所辖各县由省府直接领导。

一九四七年八月九日，镇北、赉北两县合并为镇赉县。

一九四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辽北省政府发布命令，“为适应目前形势之胜利发展，便于各县旗的工作领导，”对本省区划做如下调整：省政府直属县旗：开通、镇赉、洮南、洮北、瞻榆、安广、大赉、乾安、洮安九县和郭尔罗斯前旗。

第一专区：法库、康平、昌图、铁岭、新民、辽中六县和东科前旗。

第二专区：长岭、怀德、梨树、昌北、双辽、长农六县。

第五专区：盘山、台安、黑山、北镇、阜新、彰武六县和奈曼旗、库伦旗。

哲里木盟：通辽、开鲁、鲁北三县，东科中旗、东科后旗。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辽北省政府由白城子迁至郑家屯，同时，在白城子设立辽北省后方办事处，领导原省直属的十个县。

一九四八年三月九日，四平市政府成立。

一九四八年七月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变更辽

宁、辽南、辽北及安东各省区行政区划的命令，将原辽宁所辖沈海路以西、以北地区划归辽北省管辖，将原辽北省所辖之白城子地区各县划归嫩江省管辖，北宁路沈锦段以西、以北地区仍属辽北省。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三日，辽北省政府发布命令，将白城子后方办事处所属的洮安、洮南、洮北、瞻榆、开通、镇赉、安广、大赉、乾安县及郭尔罗前旗移交给嫩江省。

一九四八年七月二十八日，辽北省政府发布命令，决定成立辽北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接管原辽宁省第二专署之辖区，即西安、东丰、西丰、海龙、清原、开原、沈铁抚联合县七县。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九日，经东北行政委员会批准，辽北省决定撤销第二、第三专员公署。其所辖各县，由省政府直接领导。

一九四八年十月三十日，辽北省政府举行政务会议，决定在第二、第三专署撤销后，省县间直接联系未建立前的过渡期间，成立临时性的党政办事处，领导各该专署原辖各县。二专区成立第二党政办事处，三专区成立第三党政办事处，省县关系建立后，即行撤销。

一九四九年三月十日，东科前旗撤销。

一九四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为加强城市建设，发展工商业，繁荣经济，将铁岭城区及公主岭镇，划为两个丙等市，公主岭办事处即改为市政府。至一九四九年三月底，全省辖五市，二十八县。

五市：四平、西安、阜新、铁岭、公主岭五市。

二十八县：新民、昌图、法库、昌北、梨树、长农、怀

德、西安、海龙、东丰、西丰、开原、黑山、阜新、北镇、清原、康平、铁岭、双辽、长岭、彰武、通辽、鲁北、开鲁县和奈曼旗、东科中旗、鲁北旗、库伦旗。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重新划东北行政区的命令：撤销辽北省建制。将原辖的鲁北、通辽、开鲁县、奈曼旗、东科中旗、东科后旗、库伦旗、划归内蒙古自治区管辖；将公主岭市、长农、怀德县划归吉林省管辖；将西安市、东丰、西丰、海龙、清原、西安划归辽东省管辖；其余市、县与辽西省合并，成立新的辽西省。

（五）辽吉行署区

一九四六年六月，国民党军队进占四平，并沿中长铁路向北窜犯，造成了我辽北省解放区被分裂的局面。为了适应当时形势的需要，东北行政委员会决定，以长春铁路以西与长白铁路以南各县，划分为辽吉行政区，同时，取消了辽宁省辽西区行政公署，成立辽吉区行政公署。全区划分五个专区，三十七个县（旗），行署驻白城子。

一专区辖七县二旗：铁岭、昌图、法库、康平、沈阳、新民、彰武七县，科尔沁左翼前旗、科尔沁左翼后旗。

二专区辖六县：梨树、怀德、长岭、双山、辽源等六县。

三专区辖五县一旗：长春、农安、乾安、大赉、安广五县和郭前旗。

四专区辖七县：赉北、镇东、洮南、洮北、洮安、瞻榆、开通七县。

五专区辖六县三旗：通辽、开鲁、鲁北、阜新、北镇、黑山六县，科尔沁左翼中旗、库伦旗、奈曼旗。

一九四七年一月三十一日，辽吉区行政公署遵照东北行政委员会第十一次常委会，决议取消辽吉行署，恢复辽北省建制，其所辖各专区、县由辽北省接管。

（六）旅大行政公署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八日，在我党领导下的大连市民主政府成立，所辖市内寺儿沟、南山、老虎滩、西岗、中央、黑咀、刘家屯、沙河口、马栏屯、星个浦、香炉屯、甘井子十二个区和旅顺市、大连县、金县。

一九四六年二月，将市内十二个区调整在五个区，即：寺儿沟、中山、西岗、沙沟口和岭前区。

一九四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旅大行政联合办事处成立。

一九四七年四月三日，成立关东公署，领导大连市、旅大市、大连县、金县。四月二十七日，关东公署改为旅大行政公署。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十日，成立长山县。

一九五〇年十月十五日，旅大行政公署改为旅大市人民政府，同时取消大连市人民政府和大连县建制。十一月二十五日旅大市行政区划调整为七个区，即：中山、沙河口、甘井子、营城子、小平岛、西岗和岭前区以及旅顺市、金县、长山县。

一九五三一月三十一日，长山县改为长海县。

一九五三年三月十二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决定，将旅大市改为中央直辖市，由中央委托东北行政委员会代管。

一九五四年八月，随同东北大行政的撤销和辽宁省的成立，旅大市的建制变为辽宁省直辖市，其行政区域仍然不变，领导旅顺市、金县和长海县。

(七) 曾归热河省管辖的辽西部分县(旗)。

一九四五年九月间，在承德建立热河省政府。当时，建昌、凌源、叶柏寿、羊山、义县、兴城、绥中、锦县、锦西等和喀喇沁左旗归热东专署管辖，建平、朝阳、北票、北阜、义县归热辽专署管辖。

一九四八年八月，建昌、凌源、叶柏寿、羊山、义县、兴城、绥中、锦西等县和喀喇沁左旗仍归热东专署管辖；

朝阳、建平、北票、北阜、义县仍归热辽专署管辖。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撤销了热东、热辽、热中三个专区。各县由省直接领导。

一九四九年一月十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决定，从原热东、热辽两专区划出部分市县成立辽西省。将锦县、锦西、兴城、绥中、义县、朝阳、北票、北阜义联合县、羊山九县和锦州市划归辽西省领导。

一九四九年一月十五日，热河省政府迁回承德市。此时，全省区划为两个市、一个盟、十五个县、八个旗，其中包括建平、建昌、凌源县和喀喇沁旗、喀喇沁左旗。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重划东北行政区划并任命各省主席、副主席的命令，热河省辖两市、二十三个县、旗。在二十三个县、旗中，有凌源、建昌、建平、北票、朝阳县、喀喇沁左旗。

一九五一年三月，全省辖二市，二十个县、旗。在二十个县、旗中，包括朝阳、北票、建平、建昌、凌源县和喀喇沁左旗。

一九五五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根据国务院的提议，决定撤销热河省，将建昌、建

平、朝阳、北票、凌源等县和喀喇沁左旗划归辽宁省。其他一些县、旗分别划归河北省和内蒙古自治区。

二、辽西、辽东两省分管时期

东北全部解放以后，于一九四九年一月十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民字第一号通令，决定成立辽西省，省政府驻锦州市。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决定成立辽东省，省政府驻安市。直到一九五四年八月，辽西、辽东两省合并为辽宁省。辽西、辽东分管时期的行政区划变动的情况大体是：

（一）辽西省

辽西省成立时，所辖县份较少，只有锦县、锦西、兴城、绥中、义县、朝阳、北票、北阜义、羊山等九县。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一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决定撤销辽北建制，将其所辖区小部分并入辽西省。新组成的辽西省辖四个市、二十一个县：

四个市：锦州、四平、阜新、山海关四市。二十一个县：锦县、锦西、绥中、兴城、盘山、台安、辽中、义县、新民、彰武、阜新、北镇、黑山、昌图、梨树、法库、康平、双辽、开原、铁岭、昌北等县。

一九五〇年二月，东北人民政府同意将铁岭县石佛寺等十二个行政村划归沈阳市领导。

一九五〇年三月二十三日，东北人民政府命令，将辽中县小北河区划归辽东省辽阳县领导。

一九五二年二月九日，辽西省政府同意以懿路河为铁岭县和沈阳市的分界线。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三日，东北人民政府民政部同意辽